

佛山2009年造价工程师考试通知造价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01/2021_2022__E4_BD_9B_E5_B1_B12009_c56_601368.htm

关于2009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通知各镇（街道）经济发展办公室及有关单位：根据佛山市人事考评管理办公室《关于做好2009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佛人考办函〔2009

〕21号）精神，现将我区有关报名工作事项通知如下：一、

报名（一）网上报名 全省网上报名时间：2009年5月11日9

00时起至6月12日17 00时止。考生在上述时间内登录“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http](http://www.gdkszx.com.cn)

：[://www.gdkszx.com.cn](http://www.gdkszx.com.cn)）进入我省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报名。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要求见附件。（二）

报名确认 我区报名点定于2009年6月8日至12日（上午8 30 - 11 30，下午14 00 - 17 00）为受理考生“报名确认”

时间。我区的考生或单位持附件要求的报考材料到我区报名点进行报名确认，完成报名手续。地址：顺德区大良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东座四楼10号窗口，顺德区人事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联系电话：22835831。二、考试时间及科目

考试时间科目 10月24日上午9 00 - 11 30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理论与相关法规 下午2 00 - 5 00工程造价计价与控制 10月25日

上午9 00 - 11 30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土建、安装）下午2 00 - 6 00工程造价案例分析 三、考试方式（一）造价工程师

执业资格考试为滚动考试。报考全部科目的人员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免试部分科目的报考人员须在当年通过应试科目方为合格。（二）造价工程师

考试科目仍为4个。其中“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科目分为“土建”与“安装”两个子专业，考生可根据工作实际选报其一。（三）“工程造价案例分析”科目为主观题，在答题纸上作答，其它科目的试题均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四）考生应考时，应携带黑色墨水的钢笔或签字笔、2B铅笔、橡皮和无声无文本编程功能的计算器。草稿纸由考点统一发放并在考后回收。四、其他（一）考场设置 主考点设在广州，深圳设立分考点。考试的详细地址将在准考证上标明。

（二）准考证的获取 考生必须在考试前7 - 20天内自行登录“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http](http://www.gdkszx.com.cn)

：[://www.gdkszx.com.cn](http://www.gdkszx.com.cn)）用A4纸下载打印准考证。（三）收费 根据省物价局粤价〔2001〕52号、粤价函〔2001〕237号文，考务费按每科65元收取。（四）考试用书及考前培训 考试使用由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培训教材编写组编写的2009年版《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和《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培训教材》。考试用书的征订及考前辅导由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负责，考生可到“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网站（<http://www.gdzczx.com>）查询有关事项

附件：1、2009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和提交材料要求 2、关于2004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佛山市顺德区人事局二 九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1：2009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要求
一、选报专业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分土建和安装两个子专业。从事线路、管道、设备安装专业工作的人员报“安装”专业，考“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安装）”科目；其他报“土建”专业，考“建设工程技术与计量（土

建)”科目。二、报考对象及条件 凡在建设、设计、施工、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工程造价管理等单位和部门中，从事工程建设、计价、评估、评价、技术经济分析和工程造价（工程估、概、预、结、决算）审查（核）、控制及管理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报考。在我省（包括省外在粤）工作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具备下列学历、资历条件者，可申请参加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参加全科（报考级别为“考四科”）考试：

- 1、工程造价专业大专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5年；工程或工程经济类大专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6年。
- 2、工程造价专业本科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4年；工程或工程经济类本科毕业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5年。
- 3、获上述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和获硕士学位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3年。
- 4、获上述专业博士学位后，从事工程造价业务工作满2年。

（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免试部分科目，只考“工程造价计价与控制”、“工程造价案例分析”两科（报考级别为“考二科”）：

- 1、1970年（含70年）以前工程或工程经济类本科毕业，1996年底以前已受聘担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从事造价工作业务满15年。
- 2、1970年（含70年）以前工程或工程经济类大专毕业，1996年底以前已受聘担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从事造价工作业务满20年。
- 3、1970年（含70年）以前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中专毕业，1996年底以前已受聘担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从事造价工作业务满25年。

以上所要求的学历证书必须是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专业工作资历计算截止时间为2009年底。三、提交材料的要求（一）《2009年度造价工

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考生自行用A4纸从网上下载双面打印，经单位审核盖章）一份。（二）首次报考和续考考生都必须提交身份证、学历（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三）近期大一寸彩色同版免冠证件照片2张，点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所交照片须与上传照片一致。（四）符合免考部分科目考试的人员，还须提交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和聘书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五）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以上所附材料原件核对后退回，复印件均须用A4纸复印并加盖验印公章，由验证人签名。考生对提交的报考资历、学历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如提交虚假、无效资历、学历的，一经发现，取消报考资格；已参加考试成绩合格的，取消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不给予发放资格证书，情节严重者，两年内不得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附件2：关于2004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及大连市人事厅（局）人事考试中心：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2004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命题已作变更，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各地在组织报名时，务必将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 的通知》（建标[2003]206号，以下简称《通知》）内容告知考生，注意学习了解有关文件精神。二、2004年度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培训教材中涉及的相关内容和考试的命题均以《通知》精神为准。原《关于调整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的若干规定》（建标[1993]894号）文件同时废止。三、《通知》以及附件（“建设安装工程费用参考计算方法”、“建设安装工程计价程序”），考生可通过登陆中国建设工程造价

管理协会网站首页<http://www.ceca.org.cn>和中心网站www.cpta.com.cn下载。四、关于考试科目中涉及工程量计量部分，说明如下：（一）按照《全国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要求，对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和定额计价模式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均需掌握。（二）在《工程造价案例分析》考试中，上述两个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不同之处在考试中不作要求，试题只涉及共同部分。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www.100test.com